

##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

股东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强投资”）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3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375%）。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9 日收到股东龙强投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龙强投资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区间过半，其未减持公司股份。

龙强投资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实施后续的减持行为。

### 备查文件

- 1、龙强投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